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19,966,481.25	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966,226.13	6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954,621.17	3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75,277.68	-278.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32.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32.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	增加0.7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658,911,825.34	3,539,085,248.73	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50,619,291.04	2,293,881,895.41	2.4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773.6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01,232.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296,480.7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844,374.9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7,768.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52,360.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1,117.88	
合计	24,011,604.96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1.04	主要系报告期参股深圳意普兴所致
在建工程	38.54	主要系报告期基建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41.33	主要系报告期增加供应商付款所致
应交税费	-59.64	主要系报告期扣缴缓交税所致
研发费用	37.34	主要系报告期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32.57	主要系报告期理财产品到期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3.17	主要系报告期末理财产品期末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08.97	主要系子公司长账龄应收款回款增加所致
净利润	63.99	主要系高端产品收入增加和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39	主要系增加采购付款和缓交税入库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54	主要系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0.18	主要系归还到期短期借款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85	主要系短期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3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柯建东	境内自然人	126,290,508	44.63	0	无	0
宁波森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40,806	6.90	0	无	0
深圳中电能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92,655	2.26	0	无	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潜龙2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629,887	1.64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40,874	1.25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港股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63,226	0.94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63,624	0.87	0	无	0
上海漓沁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3,457	0.87	0	无	0
颜丽园	境内自然人	2,400,000	0.85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瑞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32,810	0.82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柯建东	126,290,508	人民币普通股	126,290,508
宁波森纳投资有限公司	19,540,806	人民币普通股	19,540,806
深圳中电能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392,655	人民币普通股	6,392,655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潜龙2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629,887	人民币普通股	4,629,88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40,874	人民币普通股	3,540,87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港股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63,226	人民币普通股	2,663,22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63,624	人民币普通股	2,463,624
上海漓沁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3,457	人民币普通股	2,463,457
颜丽园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瑞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32,810	人民币普通股	2,332,8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颜丽园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400,000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971,950.68	100,947,069.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8,570,450.81	1,261,835,449.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0,420,725.03	166,489,036.75
应收账款	264,123,013.91	262,535,926.29
应收款项融资	33,652,486.76	36,023,439.76
预付款项	48,993,031.95	47,391,718.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911,516.24	13,425,236.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0,509,949.62	425,473,760.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4,027,283.82	78,553,906.46
流动资产合计	2,457,180,408.82	2,392,675,543.8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547,565.49	23,230,489.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8,626,865.16	48,824,174.48
投资性房地产	221,675,240.80	224,228,721.74
固定资产	408,109,254.59	409,084,257.52
在建工程	80,908,971.78	58,399,157.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500,597.84	8,676,634.45
无形资产	203,253,658.67	205,273,289.47
开发支出	682,733.88	
商誉	117,670,138.16	117,670,138.16
长期待摊费用	8,136,745.60	8,289,373.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07,672.14	16,509,044.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611,972.41	26,224,423.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1,731,416.52	1,146,409,704.86
资产总计	3,658,911,825.34	3,539,085,248.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0,426,332.03	531,948,195.4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7,746,486.60	157,568,378.50
应付账款	96,302,793.69	164,130,002.79
预收款项		44,087.06
合同负债	91,199,583.10	84,517,712.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2,914,980.03	29,457,424.21
应交税费	13,018,554.91	32,255,424.56
其他应付款	38,686,515.22	42,606,936.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54,727.17	7,336,478.02
其他流动负债	51,217,603.07	53,474,596.04
流动负债合计	1,148,867,575.82	1,103,339,236.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87,437.29	2,395,266.31
长期应付款	5,088,035.56	1,064,127.5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877,374.89	14,438,150.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30,520.49	8,217,267.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583,368.23	26,114,811.94
负债合计	1,179,450,944.05	1,129,454,047.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2,998,292.00	282,998,2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2,173,000.93	801,156,551.93
减:库存股	5,620,396.89	5,620,396.8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4,147.41	279,426.91
盈余公积	122,941,690.75	122,941,690.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48,092,556.84	1,092,126,330.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50,619,291.04	2,293,881,895.41
少数股东权益	128,841,590.25	115,749,305.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79,460,881.29	2,409,631,200.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58,911,825.34	3,539,085,248.73

公司负责人:柯建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飞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毅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9,966,481.25	201,073,478.47
其中:营业收入	219,966,481.25	201,073,478.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8,614,401.88	177,881,889.97
其中:营业成本	130,266,933.35	127,540,291.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97,241.34	1,683,950.89
销售费用	13,111,666.52	14,560,506.64
管理费用	18,912,954.72	15,827,361.89
研发费用	20,827,576.51	15,165,424.57
财务费用	3,498,029.44	3,104,354.9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0,766,821.61	10,566,414.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13,556.47	8,005,725.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44,374.91	-4,222,054.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0,134.94	631,179.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801.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36.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564,768.48	38,179,590.08
加:营业外收入	1,082,936.04	833,641.90
减:营业外支出	79,940.81	116,519.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567,763.71	38,896,712.91
减:所得税费用	7,258,955.88	3,339,635.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308,807.83	35,557,077.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308,807.83	35,557,077.6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966,226.13	34,970,002.3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2,581.70	587,075.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308,807.83	35,557,077.6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966,226.13	34,970,002.3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42,581.70	587,075.3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柯建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飞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6,048,551.87	214,620,078.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51,692.77	2,566,149.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75,745.85	10,148,94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275,990.49	227,335,16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557,522.51	102,494,529.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678,775.93	64,655,865.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729,886.61	38,261,618.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85,083.12	27,994,978.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251,268.17	233,406,99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75,277.68	-6,071,823.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053,688.39	27,873,811.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96,480.77	7,568,070.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8,408.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478,577.17	35,441,881.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123,133.50	24,759,68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8,356,422.27	205,414,94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479,555.77	230,174,62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00,978.60	-194,732,744.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3,498,136.55	187,484,851.7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248,136.55	187,484,851.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240,000.00	42,694,512.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10,578.37	3,042,026.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134,178.37	45,736,538.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13,958.18	141,748,313.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2,820.72	29,779.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975,118.82	-59,026,474.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034,561.64	220,885,181.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59,442.82	161,858,706.68

公司负责人:柯建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飞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毅

(三)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公司代码:603662　　公司简称:柯力传感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0,240,359.33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906,164,405.4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7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82,998,29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8,390,526.88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0.1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柯力传感	603662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方之	
办公地址	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199号	
电话	0574-87562290	
电子信箱	dmb@kelichin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2年,国家加速发展数字经济、建设物联网新型基础设施、推进"双碳战略",大力支持"专精特新",解决硬科技"卡脖子"问题,这为公司所从事的传感器以及物联网的发展带来了机遇。

(一)报告期内传感器行业基本情况

在政策层面,随着应用领域不断扩展,我国对于传感器行业愈加重视。2021年12月31日出台的《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明确提出,加快量子传感器、高端图像传感器、高速光电传感器等传感器的研制和应用,开展智能传感器、微机电系统(MEMS)传感器等关键参数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提升物联网感知装备质量水平。在2022年1月发布的《"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中明确提出,瞄准传感器、量子信息、网络通信等战略性、前瞻性领域,提高数字技术基础研发能力。

在市场层面,随着需求和应用领域的持续拓展,传感器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伴随着我国智慧化、数字化转型加快推进,生产、生活各领域对传感器的需求持续升级。力学、光电、流量、气体、温湿度、3D视觉等各类传感器的市场规模不断提升。据中商产业研究院预测,2022年中国传感器市场规模将突破3000亿元。

在生态层面,多物理量传感器加速融合已成为大趋势。当前,多种传感器同时测量多个物理量,如加速度、温度、湿度、光强度等,从而实现多个应用场景下的数据收集和分析已经成为大势所趋。报告期内,传感器从传统的工业领域逐步拓展到广泛的物联网产业、新一代自动驾驶汽车、消费电子领域、智慧城市、人工智能等领域的趋势愈发明显。

(二)报告期内物联网行业基本情况

技术层面的突破,带动物联网行业发展的内生动力不断增强。受技术和产业成熟度的综合驱动,物联网呈现"边缘的智能化、连接的泛在化、服务的平台化、数据的延伸化"等特点。同时,物联网平台迅速增长,服务支撑能力迅速提升。区块链、边缘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题材不断注入物联网,为物联网带来新的创新活力。

政策层面的重视,带动物联网在智慧城市、智能制造、智慧家居等领域取得突破。2021年10月,国家工信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物联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明确到2023年底,在国内主要城市初步建成物联网新型基础设施,推动10家物联网企业成长为产值过百亿的龙头企业,物联网连接数突破20亿。《行动计划》特别指出,要培育一批技术领先、资源整合能力强的龙头企业,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高效配置,推动感知终端、平台、网络设施的规模化部署。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主营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制、生产和销售应变式传感器、仪表等元器件;提供系统集成及干粉砂浆第三方系统服务、不停车检测系统、无人值守一卡通智能称重系统、制造业人工智能系统、企业数字化建设软件开发服务、移动资产管理系统、物流分拣系统等。

(二)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公司设供应链管理部负责供应商的选择与管理、物料采购工作。公司的物料采购整体实行就近采购、合同采购、货比三家提升性价比、先核价后采购、先请购后采购等原则。对于大批量竞争性物料,公司采取"一主一副""一主两副"集中采购的原则以获取价格优势。公司重点运用成本控制管理方法创新和资源平台共享机制,持续提升采购性价比和拓展采购渠道范围,实现供需增值合作双赢。

(2)生产模式:对于传感器、仪表等元器件而言,根据客户需求不同,公司主要采用存货式生产和以销定产两种生产模式,对于批量、成熟的产品,公司会根据销售预测情况,有计划地进行标准化、规模化、均衡化生产,生产计划按合理存量来编排,合理存量依据以往销售数据、后续预计销售情况、物料供应周期、生产周期等因素来确定。对于系统集成业务而言,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3)营销模式:销售的一般流程包括:客户选择、合作协议签订、定单下单及产品定价、销售流程(信息流)、发货流程(物流)、回款过程(资金流)。在境内外客户销售模式上,公司产品销售根据不同产品特点、不同客户所在区域采用不同的销售模式。公司对境内客户主要采用直接销售的方式,辅以部分经销商经销;对境外客户采取直销和经销商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方式,销售业务已覆盖欧洲(俄罗斯、乌克兰、土耳其、德国、西班牙等)、东南亚(越南、印尼等)、南亚(印度等)、南美(巴西等)等多个国家及地区。

(4)集团经营管理模式:集团化管控方面,公司秉承"标准化的管理体系、多元化的管理手段"开展母子公司协同管理、资源共享共赢。建立财务、人力资源、研发中心集团标准化管理模板,子公司分级管理体系,组织统一的年度集团化财务、人力资源、设备信息化、质量、项目申报、研发培训,以及集团会议工作落实跟踪机制。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3,539,085,248.73	2,999,490,404.58	17.99	2,434,712,12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93,881,895.41	2,096,208,437.36	9.43	1,911,712,017.81
营业收入	1,060,502,208.58	1,031,129,787.78	2.85	835,357,79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240,359.33	251,243,961.37	3.58	220,063,77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6,614,951.00	184,750,842.24	-9.82	187,466,21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31,257.15	202,244,381.16	-12.37	267,007,493.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4	12.33	减少0.69个百分点	11.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0.89	3.37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2	0.89	3.37	0.7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01,073,478.47	305,273,186.01	295,788,247.10	258,367,29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70,002.36	92,267,698.25	69,190,182.80	63,812,47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076,032.81	59,627,318.49	54,417,324.50	28,494,27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1,823.52	59,242,498.02	104,556,744.40	19,503,838.2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2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36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柯建东	21,048,418	126,290,508	44.6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宁波森纳投资有限公司	3,256,801	19,540,806	6.9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中电能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252,655	6,252,655	2.2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漓沁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53,857	4,853,857	1.7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潜龙2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86,231	4,629,887	1.64	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0,146	3,540,874	1.25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735	3,095,457	1.09	0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61,358	3,003,562	1.06	0	无		其他
颜丽园	1,100,000	2,400,000	0.85	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瑞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8,802	2,332,810	0.82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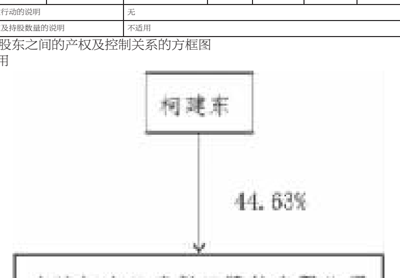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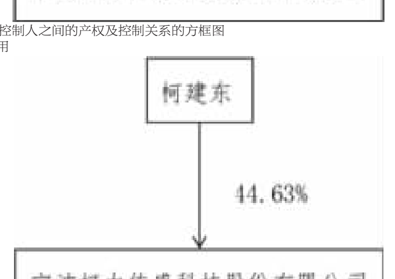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6,050.2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8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024.0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5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661.5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82%。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公告编号:2023-020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柯力传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将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730,800股进行回购注销,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指定媒体的《柯力传感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二)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具体详见2022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指定媒体的《柯力传感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及《柯力传感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31)。

(三)2022年5月18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办理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及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具体详见2022年5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指定媒体的《柯力传感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四)2022年5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详见2022年5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指定媒体的《柯力传感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及《柯力传感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五)2022年6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此次授予的 180.702 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具体详见2022年6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指定媒体的《柯力传感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二、回购注销原因、数量、回购价格、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

(一)回购注销原因及数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柯力传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因公司未满足对应业绩考核目标(即未达到2022年设定的审计净利润达到3亿元)而使得当年度限制性股票不能解除限售,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批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因激励对象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上市公司层面2022年度净利润未能达到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归属期业绩考核目标,公司需要回购注销首次授予46名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18,812股;因1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需要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988股。若在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完成回购注销事项, 回购数量需作相应调整。

(二)回购注销总数量及回购价格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730,800股,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3.70%,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6%。2022年5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7月12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7月13日,最终实施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35,831,91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23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股。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及《柯力传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回购价格为7.44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在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完成回购注销事项,回购价格需作相应调整。

(三)回购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

本次拟用于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543.72万元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其中离职人员的回购金额不包括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的变动如下:

证券类别	变更前数量(股)	变更数量(股)	变更后数量
有限售流通股	2,168,424	-730,800	1,437,624
无限售流通股	280,829,868	0	280,829,868
合计	282,998,292	-730,800	282,267,492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重大影响, 也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勤勉尽职,也不会影响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公司核心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柯力传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所做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回购注销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柯力传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相关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30,800股。

七、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认为:

1、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调整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柯力传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柯力传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柯力传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3、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柯力传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4、本次回购注销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公告编号:2023-016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2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67名、注册会计师2,392名、从业人员总数10,62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74名。

3、业务规模

立信2022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6.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0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16亿元。

2022年度立信为64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17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1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2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1,000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80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12.5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5、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30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2次,涉及从业人员82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胡俊杰	2005年	2005年	2010年	2020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方楠	2020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剑	2000 年	1998年	2000年	2019年

(1)　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姓名:胡俊杰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2021年	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2021年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2022年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2022年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2022年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2022年	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姓名:方楠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21年-2022年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签字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姓名:陈剑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2021年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2021年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2021年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2022年	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2022年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年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年	宁波海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 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在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备作为审计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也有能力为投资者提供必要保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四届第十六次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就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及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基于上述,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就公司第四届第十六次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及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和内控审计事务。

(五)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公告编号:2023-022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叶方之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叶方之先生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并已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叶方之先生简历

叶方之先生: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8年毕业于厦门大学经济系,获学士学位;2010年毕业于美国匹兹堡大学,获硕士学位;2013年毕业于香港城市大学,获博士学位。2013年12月至2023年2月,曾任职于中共宁波市委政策研究室、银亿集团、宁波万科企业有限公司。2023年2月加入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董秘办工作以及珠三角地区的战略投资工作。

叶方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

(下转B549版)